

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潮安区委社会工作部修缮项目-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中共潮州市潮安区委社会工作部 地址：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和信街 联系电话：15089779164 联系人：黄彦燕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潮安区委社会工作部修缮项目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不分等级。 2.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本次采购服务为潮安区委社会工作部修缮项目内容做工程设计服务，结合现行相关法律、行业规范和本工程实际需求，开展工程设计工作，并出具工程设计图纸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由甲方确定，见合同 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20%。

		3.计价标准：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 年修订本),最终金额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公司审核为准。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至完成结决算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 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由甲方确定，见合同 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20%。 3.计价标准：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 年修订本),最终金额以财政部门或第

		三方造价公司审核为准。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至完成结决算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 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8	服务时间	由甲方确定，见合同 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20%。 3.计价标准：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 年修订本),最终金额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公司审核为准。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

		目服务期为至完成结决算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 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9	验收	由甲方确定，见合同 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20%。 3.计价标准：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 年修订本),最终金额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公司审核为准。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至完成结决算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	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——合同生效后，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，收到服务机构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

		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,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,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,还应当履行债务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

		和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-------------

